

购置更新健身器材和建设社区健身角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11011824210200004723-XM001

采 购 人：北京市密云区体育局

采购代理：北京信苑建设有限公司

日 期：2024 年 4 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2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4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1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7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11011824210200004723-XM001
- 2、项目名称：购置更新健身器材和建设社区健身角项目
- 3、项目预算金额：488.8849万元、项目最高限价：488.8849万元
- 4、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1	购置更新健身器材和建设社区健身角项目	488.8849	1 批	健身器材采购、安装等，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招标文件

5、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80 日历天，采购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检验，并达到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 / 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___ / _____。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是 ☒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

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 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站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没有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 本项目潜在投标人仅限于实体经营的厂家，不接受代理商和经销商。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4月8日9时00分至2024年4月12日16时00分。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4月30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北京市密云区鼓楼东大街19-15号，密云区老城墙西侧（北京市密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层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以及财政部和北京市相关文件的规定。

2、本项目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办理 CA 认证证书、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采购流程要求。

CA 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认证证书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证书驱动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2.5 本项目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采购方式，投标人仅需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关注并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无需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至该平台，投标人需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后送达至开标现场。

2.6 凡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下载采购招标文件投标人需提供以下资料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

（1）营业执照复印件；（2）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授权委托书（须注明项目名称，并写明办事项，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法人身份证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被授权人近三个月社保证明资料，以上资料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授权委托书需提供原件）

2.7 未按上述要求下载招标文件及提供资料的投标人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3、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某一包号提供整体设计、规

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包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北京市密云区体育局

地址：密云区滨河路 172 号

联系人：冯伟

联系方式：010-5389960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北京信苑建设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联系人：李金平 010-69070801

代理机构地址：密云区车站路 59 号楼 3 层 1-6 轴

邮箱：912215015@qq.com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金平

电 话： 010-6907080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2.4	核心产品	☒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本项目_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_____。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 ☐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 不需要 ☐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购置更新健身器材和建设社区健身角项目	其他未列明行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10 万元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账户名称：北京信苑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北京密云支行 账号：323363287233。	
12.7.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22.1	确定中标人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1-3 名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有排序的中标候选人情况，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发生如下情形导致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1）放弃中标的； （2）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 （3）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 （4）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的。 依次确定的其他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排名在前的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报价__/_万元（含）或 / %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电话咨询：010-69070801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u>北京信苑建设有限公司</u>； 联系电话：<u>010-69070801</u>； 通讯地址：密云区车站路 59 号楼 3 层 1-6 轴。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进口产品

5.1.1 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

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1.2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

（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

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5.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5.5.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

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5.6 信息安全产品

5.6.1 所投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 年第 33 号）范围的，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否则**投标无效**。关于信息安全相关规定依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招标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 12.4 投标保证金（保函）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 12.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4.1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四份，每套投标文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电子版 1 份，电子版形式：U 盘（内容为全套投标文件的 WORD 或 PDF 版本）。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封面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需编制目录、逐页编写页码加盖骑缝章；书脊处标注投标单位名称。

14.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才有效。

14.4 投标文件的书写一律使用宋体字，统一使用 A4 号纸打印，装订要求必须胶印成册，散页无效。

14.5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

14.6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按以上规定制作、装订、签字和加盖章的投标视为其无效投标。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投标人应将所有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密封递交。投标文件密封袋的开口处用封条密封，封条格式自制，在封条上填写密封日期，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鉴各两枚，投标文件袋正面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鉴各壹枚；（标书中所要求盖章处均为本单位公章，其他印章如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等均无效）

15.2 封套的封面均应：

- 1）注明招标公告指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并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填入开标日期和时间。
- 2）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5.3 如果投标文件未按本须知第 15.2 条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5.4 电子版文件单独密封。

15.5 为方便开标唱标，供应商应当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在开标时单独递交。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中报价应当与投标文件正本的开标一览表中报价相一致，若不一致则以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供应商单独密封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应为原件，同时投标文件正本中也应附有此表原件。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 投标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

16.1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6.2 递交地点：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应当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8.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应该按时参加，法定代表人不能参加须指定其代理人参加。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应携带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并出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证明其身份。

18.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18.4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读开标一览表中全部内容。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8.5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记录人、采购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和有关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18.6 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投标人。

18.7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不予接受：

18.7.1 逾期送达的；

18.7.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限招标人在职人员，且应当由招标人授权）；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 4 人；其中，技术专家 2 人，经济专家 2 人。

20.2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北京市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0.3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成交供应商。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网站公示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

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
- 26.2.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1	营业执照	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reditchina.gov.cn 、 www.ccgp.gov.cn ）；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 投标无效 。	无需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查询。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必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须按注 1 或注 2 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注 1：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如有需提供证明资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3-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如有需提供证明资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8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1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

		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2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符合性审查结论：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用“√”表示，不符合要求用“×”表示。结论为“合格”或“不合格”，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

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

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审条款	评审项	评审细则
1	价格部分 (30 分)	价格 (30 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示计算： 投标人的价格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投标人报价低于成本的除外。
2	商务部分 (20 分)	投标人综合实力 (3 分)	1、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齐全得 1 分；每少一项得 0 分。（满分 1 分） 2、投标人或器材制造商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3、投标人或器材制造商获得有效期内“全国市场质量信用 AA 级用户满意企业”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业绩及履约评价 (15 分)	业绩:具有 2021 年 4 月至 2024 年 4 月室外健身器材同类业绩的，每个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提供有效的合同、中标通知书及验收合格通知书复印件。 用户满意度评价：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投保情况 (2 分)	所投产品需投有产品责任险、公众责任险、产品质量险，三个险种单项累计赔偿限额均达 3000 万元的得 2 分，最高得 2 分；有一个单项累计赔偿限额不够 3000 万元的不得分。（须附保险单及购买保险单发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技术部分 (50 分)	产品技术性能 (20 分)	1、所投产品参数中要求提供 NSCC 国体认证，并提供国体认证证书及确认函、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报告（具有产品型号页）和产品图片的，全部提供满分，每缺少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满分 10 分。本项中，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中，各项证明资料需要制作“投标产品相关检测、证明一览表”（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详细资料仅提供国体认证证书和检测报告中具有产品型号页即可。 2、投标产品的先进性、可靠性、产品工艺等横向比较。根据各投标商投标产品对招标文件的响应内容，按照投标参数综合评价。 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u>好</u> ，参数横向对比，产品的先进性、可靠性、产品工艺等 <u>好</u> $7 < \text{得分} \leq 10$ 。 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u>较好</u> ，参数横向对比，产品的先进性、可靠性、产品工艺等 <u>较好</u> $4 < \text{得分} \leq 7$ 。 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u>一般</u> ，参数横向对比，产品的先进性、可靠性、产品工艺等 <u>一般</u> $1 \leq \text{得分} \leq 4$ 。
		项目实施 方案 (10 分)	项目实施方案：实施和组织计划合理，措施有力，保证安全，能有效保证项目按计划完成。 为保证项目实施的质量，投标方提供完整的实施方案，提供参与实施管理人员情况，提供施工进度安排时间表。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具体完整、针对性强 6<得分≤10 分。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相对完整、针对性一般 3<得分≤6 分。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完整度一般、针对性差 1<得分≤3 分。 未提供具体方案的不得分。
		质量保证方案 (5 分)	方案内容全面完整、合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得力、针对性强，能够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4<得分≤5 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有较好的针对性，能够较好的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2<得分≤4 分。 方案内容有所遗漏，措施合理性、可行性及针对性较弱，能够满足采购文件的部分要求：1<得分≤2 分。 未提供具体方案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10 分)	保修承诺符合国家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保修方案合理、完善，售后服务团队人员配备。在北京市设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能提供本项目长期、稳定、持续的本地化技术支持服务及证明材料（备品备件库房及配备车辆）。根据投标人所报售后服务方案具体内容，进行综合打分。 投标人所报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到达现场的时间及恢复正常使用时间、培训方案等针对性强，售后服务方案全面完整、售后服务团队人员配备专业性强得 6<得分≤10 分。 质保期、到达现场的时间及恢复正常使用时间、培训方案等针对性较强，售后服务方案有较好的针对性、售后服务团队人员配备专业性能满足售后服务的要求得 3<得分≤6 分。 质保期、到达现场的时间及恢复正常使用时间、培训方案等针对性较差，售后服务方案针对性不强、售后服务团队人员配备专业性基本满足售后服务的要求得 1<得分≤3 分。 未提具体售后服务方案得 0 分。
		应急预案及措施 (5 分)	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和特殊时期，完全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有针对性地提出货物准备、运输、安装、质保期服务阶段的重难点，可能发生的不确定因素，并作出合理、有效的应急预案。 应急预案内容完整、措施可行、有针对性得 4<得分≤5 分。 应急预案内容合理、相对完整、针对性一般 2<得分≤4 分。 应急预案内容合理、完整度一般、针对性差 1<得分≤2 分。 未提供具体方案的不得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购置更新健身器材和建设社区健身角项目

二、供货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80 日历天，采购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检验，并达到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三、质保期：验收合格后壹年

四、质量要求：投标人所供产品必须是国内名优产品，各类产品需达到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五、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采购内容：健身器材采购、安装

七、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八、货物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及参数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1	安全弹性层	50	平米	垫层，2.5cm 室外橡胶地垫
2	哑铃	995	KG	净重:10-20kg(含)，20-30kg(含) 工艺:包胶 材质:混凝土
3	杠铃	280	KG	杠铃杆长度:1.2m，1.5m，1.8m 重量调节:可调节
4	杠铃杆	2	根	净重:10-20kg(含) 是否智能:非智能 工艺:钢 适用人群:通用
5	直立健身车	3	台	1)控制面板：128×59mm LCD 液晶显示屏； 2)显示内容：时间、距离、卡路里、速度、心率等； 3)运动程式：目标时间、目标距离、目标卡路里、目标心率等； 4)阻力控制：手动式旋钮调节，1-15 档； 5)飞轮规格：Φ 280mm； 6)单向外磁控轮，重 6KG； 7)传动系统：多槽皮带传动； 8)鞍座可上下、前后调节； 9)心率：手握式心率测试； 10)净重 35KG，毛重 39.5KG； 11)占地尺寸：1210mm×550mm×1450mm。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6	斜躺车	3	台	1) 控制面板: 128×59mm LCD 液晶显示屏; 2) 显示内容: 时间、距离、卡路里、速度、心率等; 3) 运动程式: 目标时间、目标距离、目标卡路里、目标心率等; 4) 阻力控制: 手动式旋钮调节, 1-15 档; 5) 飞轮规格: Φ 250mm; 6) 单向内磁控轮, 重 6KG; 7) 传动系统: 多槽皮带传动; 8) 椅座带铝合金轨道, 可前后调节; 9) 心率: 手握式心率测试; 10) 净重 46KG, 毛重 53KG; 11) 占地尺寸: 1470mm×660mm×1300mm。
7	椭圆机	4	台	1) 控制面板: 128×59mm LCD 液晶显示屏; 2) 显示内容: 时间、距离、卡路里、速度、心率等; 3) 运动程式: 目标时间、目标距离、目标卡路里、目标心率等; 4) 阻力控制: 手动式旋钮调节, 1-15 档; 5) 飞轮规格: Φ 270mm; 6) 双向内磁控轮, 重 7KG; 7) 传动系统: 多槽皮带传动; 8) 步幅: 500mm; 9) 心率: 手握式心率测试; 10) 净重 81KG, 毛重 91KG; 11) 占地尺寸: 1595mm×670mm×1780mm。
8	动感单车	5	台	1. 器材应配有详细的使用说明书, 及清晰、易懂的使用示范图表及安全警示; 2. 惯性轮重量: $\geq 23\text{KG}$; 3. 座垫采用人体工学座垫, 座椅可调节前后和上下位置 (不需要使用工具); 4. 把手采用可上下调节的人体工学多位把手 (不需要使用工具); 5. 把手和座椅处在最高位时, 立杆最小插入深度大于 55 mm。立杆上应有永久性标识和文字 “STOP” 来显示最小插入深度 (设计上已保证, 标识可免除); 6. 踏板有固定脚部的装置, 防止意外移动; 7. 踏板上任何刚性部件与地面或地面框架之间的垂直距离不小于 60mm; 8. 配置紧急制动系统; 9. 有平衡调节装置, 地面不平时, 可微调器械, 使器械放置平稳; 10. 滚轮式底脚设计, 方便器材移动; 11. 主立管采用 115mm×56mm×3mm 优质椭圆管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9	动感单车	2	台	1. 器材应配有详细的使用说明书，及清晰、易懂的使用示范图表及安全警示； 2. 惯性轮重量：$\geq 15\text{KG}$； 3. 座垫采用人体工学座垫，座椅可调节前后和上下位置（不需要使用工具）； 4. 把手采用可上下调节的人体工学多位把手（不需要使用工具）； 5. 把手和座椅处在最高位时，立杆最小插入深度为 55 mm。立杆上应有永久性标识和文字“STOP”来显示最小插入深度（设计上已保证，标识可免除）； 6. 踏板有固定脚部的装置，防止意外移动； 7. 踏板上任何刚性部件与地面或地面框架之间的垂直距离不小于 60mm； 8. 配置紧急制动系统； 9. 有平衡调节装置，地面不平时，可微调器械，使器械放置平稳； 10. 滚轮式底脚设计，方便器材移动； 11、主立管采用 $89\text{mm} \times 40\text{mm} \times 2.5\text{mm}$ 优质椭圆管 $76\text{mm} \times 40\text{mm} \times 3\text{mm}$ $\phi 76\text{mm} \times 2\text{mm}$
10	二位单杠	1	套	产品尺寸参考：2920mm*150mm*2230（mm）； 1、主体材质：钢管； 2、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4\text{mm}$； 3、主立柱钢管壁厚不小于 3.0mm； 4、器材应有高低站位，使用宽度应大于 1200mm，两杠面高度都应为 1500mm~2400mm，横杠外径应不大于 32mm； 5、安装方式：直埋式； 6、器材各部位螺钉、螺母等紧固件紧固可靠且防锈、防松和防盗； 7、主要功能：锻炼胸部及手臂肌肉；锻炼腹部肌肉；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11	二位漫步机	54	套	产品尺寸参考：1920mm*560mm*1120（mm）； 1、主体材质：钢管； 2、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Φ114mm； 3、主立柱钢管壁厚不小于3.0mm； 4、产品应具有缓冲限位装置； 5、摆动部件底面距地面（或底面）高度≥80mm；长度大于踏板周长2/3的防滑的凸台；无卡夹危险；摆臂单侧最大摆动幅度为≤65°； 6、立柱采用外扣式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 7、安装方式：直埋式； 8、器材各部位螺钉、螺母等紧固件坚固可靠且防锈、防松和防盗； 9、主要功能：锻炼下肢肌肉力量、灵活性；促进心血管系统及心肺呼吸系统的健康； # 产品符合GB19272—2011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NSCC证书及确认函。
12	乒乓球台	24	张	产品尺寸参考：2740mm*1580mm*900（mm）； 1、主体材质：钢管； 2、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Φ60mm； 3、主立柱钢管壁厚不小于3.0mm； 4、SMC台面，台面背部采用钢管支撑架连接，面板背面采用“井”字形加强筋并在内部预埋螺丝，加强筋厚度不低于4mm，“井”字形加强筋呈小长方形均匀排列； 5、台面背部采用钢管支撑架连接，球台主立柱壁厚≥3.0mm标准管材； 6、安装方式：预埋式； 7、器材各部位螺钉、螺母等紧固件坚固可靠且防锈、防松和防盗； 8、主要功能：锻炼四肢肌肉力量、灵活性、协调性； # 产品符合GB19272—2011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NSCC证书及确认函。
13	跷跷板	26	套	产品尺寸参考：2600*390*840（mm）； 1、主体材质：钢管； 2、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120×1200（mm）； 3、主立柱钢管壁厚不小于3.0mm； 4、器材运动至下极限位置时，活动杆件底部距地面的距离应不小于230mm，最大跌落高度应不大于1000mm，倾斜角度不大于20°； 5、安装方式：直埋式； 6、器材各部位螺钉、螺母等紧固件坚固可靠且防锈、防松和防盗； 7、主要功能：锻炼儿童腰腿部力量及平衡能力； # 产品符合GB19272—2011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NSCC证书及确认函。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14	儿童秋千	11	套	产品尺寸参考：4040*1600*2240（mm）； 1、主体材质：钢管； 2、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Phi 114\text{mm}$； 3、主立柱钢管壁厚不小于 3.0mm； 4、需满足两人同时使用； 5、立柱采用外扣式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 6、安装轴承处应采取有效防水、防尘措施； 7、安装方式：直埋式； 8、器材各部位螺钉、螺母等紧固件紧固可靠且防锈、防松和防盗； 9、主要功能：提高身体柔韧性、灵活性、平衡能力及四肢协调能力；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15	平行漫步机	1	套	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80 \times 40 \times 2.5\text{mm}$ 钢管； 2、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 3、用于握持的支撑部位的横截面在任何方向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4、踏板的主运动方向和易滑脱方向设置高度不小于 30mm、长度大于踏板周长 2/3 的防滑脱的凸台或护板；凸台顶部棱边 R 不小于 2mm； 5、脚踏部位设有防滑措施，站立使用的单脚防滑面不小于$(3 \times 104) \text{mm}^2$，摩擦系数不小于 0.5； 6、摆动部件下缘距地面或底面最小高度不小于 120mm，相邻运动的两踏板的间距不小于 220mm； 7、允许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8、地基尺寸不小于 1100*500*600mm；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16	儿童滑梯	4	套	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75mm×3mm 方管； 2、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3mm 厚的网板，采用箱体式结构； 3、除器材必须使用的进出口外，栏杆完整围包平台。栏杆的进出口不与楼梯、斜坡等相衔接时，其净开口（开口宽度）不大于 500mm, 开口宽度不大于楼梯、斜坡的宽度, 栏杆之间距离小于 89mm； 3、踏板梯子：倾斜度 50° ~70° ，踏板长度≥400mm, 踏板宽度（有护踢板）≥170mm, 高度差≤305mm； 4、起始区在滑行方向上向下倾斜，起始区与滑行区过渡弧半径大于 100mm. 起始区位于平台边缘时设置高度不小于 500mm 的侧面防护； 5、跌落高度大于 1000mm 滑梯，在起始区的任意位置设置栏杆，栏杆高度在 600mm~900mm 之间； 6、滑行区侧面防护截面在滑行方向上的任何变化以大于 50mm 的圆弧过渡，滑行侧面高度遵循：跌落高度≤1200mm 时，侧面防护高度≥100mm；1200≤跌落高度≤2500mm 时，侧面防护高度≥150mm；跌落高度>2500mm 时，侧面防护高度≥500mm； 7、滑行区长度超过 1500mm 的非孔道滑梯的滑行区宽度小于 700mm 或大于 950mm； 8、不允许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9、各连接螺钉均采用防盗结构。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17	休闲椅	165	套	产品尺寸参考：1250*530*740（mm）； 1、主体材质：钢管； 2、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50×70（mm）； 3、主立柱钢管壁厚不小于 3.0mm； 4、安装方式：预埋式； 5、器材各部位螺钉、螺母等紧固件紧固可靠且防锈、防松和防盗； 6、主要功能：健身路径类辅助器材，用于运动时休息歇坐；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18	三位扭腰器	14	套	产品尺寸参考：1400*1400*1280（mm）； 1、主体材质：钢管； 2、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Φ114mm； 3、主立柱钢管壁厚不小于3.0mm； 4、扭腰盘不应采用塑料材质，转盘处应设置防止超速运转的阻尼装置； 5、立柱采用外扣式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 6、安装方式：直埋式； 7、器材各部位螺钉、螺母等紧固件坚固可靠且防锈、防松和防盗； 8、主要功能：主要锻炼腰、髋部位，增强腰部的灵活性和柔韧性；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19	太极揉推器	22	套	产品尺寸参考：1160*1120*1330（mm）； 1、主体材质：钢管； 2、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Φ114mm； 3、主立柱钢管壁厚不小于3.0mm； 4、轴承部位应有防水装置，转轴部位应设置有防止超速转动的阻尼装置； 5、立柱采用外扣式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 6、安装方式：直埋式； 7、器材各部位螺钉、螺母等紧固件坚固可靠且防锈、防松和防盗； 8、主要功能：增强肩肘髋膝等部位的活动能力；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20	健骑机单位	15	套	产品尺寸参考：910*650*1380（mm）； 1、主体材质：钢管； 2、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Φ114mm； 3、主立柱钢管壁厚不小于3.0mm； 4、立柱采用外扣式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 5、安装方式：直埋式； 6、器材各部位螺钉、螺母等紧固件坚固可靠且防锈、防松和防盗； 7、主要功能：活动全身关节与肌肉，增强心肺功能；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21	儿童乐园	1	套	1、产品外形尺寸不小于 2880 mm×2740mm × 2950mm; 2、主立柱部分由压铸铝型材、模压塑木板组合而成。铝材外形尺寸为 120mm×120mm, 四角外包塑木板; 3、踏板为网板冲压成型, 踏板厚度为 2mm; 5、绳网内置钢丝绳, 结实耐用; 6、滑梯面采用不锈钢材料; 7、一组滑梯一组台阶。
22	二位蹬力器	23	套	产品尺寸参考: 1850*500*1830 (mm); 1、主体材质: 钢管; 2、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4\text{mm}$; 3、主立柱钢管壁厚不小于 3.0mm; 4、需满足两人同时使用; 5、立柱采用外扣式封头, 可防止雨水流入; 6、应采用内部限位装置, 安装轴承处应采取有效防水、防尘措施; 7、安装方式: 直埋式; 8、器材各部位螺钉、螺母等紧固件紧固可靠且防锈、防松和防盗; 9、主要功能: 增强下肢及腰部肌肉力量, 强化腿、腰部肌肉;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23	腹肌板	2	台	1) 大圆弧设计, 运动轨迹更科学; 2) 靠背表面采用 PU 全包裹, 内衬采用高回弹海绵, 禁止使用再生料; 3) 靠背后衬整板设计, 更坚固耐用, 并使用不少于 3 条横撑支持结构
24	平凳	2	张	产品规格: 1660x600x440mm 1、最大载荷: 350kg (20 个哑铃) 2、主要管材规格: 120×40×2.0mm 3、紧固件: 不锈钢材质
25	伸背器	46	套	产品尺寸参考: 1070*620*1280 (mm); 1、主体材质: 钢管; 2、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60\text{mm}$; 3、主立柱钢管壁厚不小于 3.0mm; 4、安装方式: 预埋式; 5、器材各部位螺钉、螺母等紧固件紧固可靠且防锈、防松和防盗; 6、主要功能: 锻炼腰、腹部及大腿肌肉, 缓解腰部及背部疲劳;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26	腰背按摩器	68	套	产品尺寸参考：1280*710*1670（mm）； 1、主体材质：钢管； 2、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Φ114mm； 3、主立柱钢管壁厚不小于3.0mm； 4、轴承部位应有防水装置，腰部按摩轮可以上下移动，并应有内限位装置且无刚性碰撞； 5、立柱采用外扣式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 6、安装方式：直埋式； 7、器材各部位螺钉、螺母等紧固件坚固可靠且防锈、防松和防盗； 8、主要功能：两人可同时使用，主要锻炼腰、背部肌肉，缓解腰、背部疲劳；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27	手部腿部按摩器	71	套	产品尺寸参考：540*340*1530（mm）； 1、主体材质：钢管； 2、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Φ114mm； 3、主立柱钢管壁厚不小于3.0mm； 4、安装轴承处应采取防水、防尘措施； 5、立柱采用外扣式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 6、安装方式：直埋式； 7、器材各部位螺钉、螺母等紧固件坚固可靠且防锈、防松和防盗； 8、主要功能：活动腕、肘、肩、膝关节，并可舒筋活络，缓解腿等部位疲劳；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28	晃板扭腰器	20	套	产品尺寸参考：1330*680*1320（mm）； 1、主体材质：钢管； 2、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Φ114mm； 3、主立柱钢管壁厚不小于3.0mm； 4、轴承部位应具有防水结构，转轴处应有限位装置，扭腰盘转动部位应设有阻尼装置； 5、立柱采用外扣式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 6、安装方式：直埋式； 7、器材各部位螺钉、螺母等紧固件坚固可靠且防锈、防松和防盗； 8、主要功能：活动髋、膝、踝关节，增强其灵活性。用于下肢有轻中度残疾的人群做康复训练，也可用于正常人群下肢及膝关节日常锻炼；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29	钟摆腰背按摩器	42	套	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承载摆杆采用 $\Phi 60 \times 3.0\text{mm}$ 钢管； 2、踏板采用不小于 $\delta 4\text{mm}$ 优质钢板冲压成型，表面具有防滑功能； 3、扶手管直径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4、连接片厚度不小于 5mm； 5、摆杆转轴直径 $\Phi 35\text{mm}$ ，背部按摩轮直径 $\Phi 25\text{mm}$ ； 6、安装轴承处采取防水、防尘措施； 7、转动部位无剪切点、挤压点、引入点； 8、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9、轴承部位具有防水结构，转轴直径不小于 35mm，摆杆设有限位装置。
30	太极推手器	16	套	产品尺寸参考：820*790*1250（mm）； 1、主体材质：钢管； 2、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4\text{mm}$ ； 3、主立柱钢管壁厚不小于 3.0mm； 4、轴承部位应具有防水结构，转轴部位应设置防止超速转动的阻尼装置； 5、立柱采用外扣式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 6、扶手管直径应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7、安装方式：直埋式； 8、器材各部位螺钉、螺母等紧固件紧固可靠且防锈、防松和防盗； 9、主要功能：活动腕、肘、肩关节，锻炼臂部、腰部肌肉，促进心血管系统、心肺呼吸系统健康； # 产品提供检验报告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31	大底盘篮球架	8	副	1、结构尺寸符合 GB 23176-2008 中 4.1 规定的练习 2、篮板选用 GB19272-2011 中 5.12.1.3.2 规定的 1800mm×1050mm 的矩形篮板（材质为 SMC），篮板面板厚度 5mm，翻边宽度 50mm，翻边厚度 7.8mm，背面用“井”字形加强筋，加强筋厚度不低于 5mm。 3、篮板的质量满足 GB19272-2011 中 5.12.1.3.3 条至 5.12.1.3.6 条的要求；矩形篮板背部连有不少于 5 点的连接安装位置，且安装位置尺寸符合 GB9272-2011 中图 21a) 的要求。 4、篮球架立柱钢管为 150mm×150mm，壁厚不小于 4mm，主要承载横梁钢管不小于 150mm×100mm×3mm，且满足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试验要求。 5、篮圈：采用实心钢材制成，篮圈圈条直径为 18 mm，篮圈内径为 450-459 mm；篮圈下沿有 12 个均匀分布篮网装置，装置无锐边、毛刺，且装置不大于 8 mm 的间隙；篮圈在去除压力后可自动返回原位置。 6、篮板支撑：篮架上、下拉杆采用 Φ48×2mm 优质钢管在弯管机上一次成型。通过调节上下拉杆可调节篮板的平面度和垂直度。 7、安装技术参数：篮圈上沿距地面高度 3050mm，悬臂长度不低于 1800mm。 8、所有金属件焊后抛丸，静电喷涂，要求喷涂表面均匀全覆盖，结合牢固，不起皮脱落、漏涂、锈蚀、裂痕以及较明显的流痕、花斑、结点等缺陷，涂层厚度 70μm。产品涂料配方中有毒有害元素的含量满足 GB19272-2011 中 5.2.6 的要求。各部件焊接牢固，无漏焊、虚焊、夹渣、裂纹等缺陷。 9、各连接部位采用螺栓、螺钉紧固，防松、防盗、防锈。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32	益智算盘	3	套	1. 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Φ 114mm×3mm 优质钢管；座位立柱管材规格不小于 Φ 76mm×2.75mm。 2. 盘面边框及加强管管材壁厚不小于 2mm； 3. 算珠导杆采用材质为 304 的 Φ10mm 不锈钢棒； 4. 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其他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 5. 活动件与刚性固定部件间的间隙小于 2mm 或大于 30mm。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33	多功能锻炼器	27	套	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0\text{mm}$ 钢管； 2、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 3、扶手直径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4、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5、器材具有多个功能站位，可满足二人同时使用； 6、主要功能有单杠、双杠、俯卧撑架。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34	划船器	17	套	1、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不小于 $50\text{mm} \times 50\text{mm} \times 4\text{mm}$ 方管，并满足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及疲劳性试验要求； 2、器材运动至下极限位置时，活动杆件底部距底管的闭合封口不小于 $\Phi 230\text{mm}$，距地面距离净高度不小于 400mm； 3、座椅上表面边缘以 R 不小于 3mm 的圆弧过渡；其它易触及的棱边均圆滑过渡； 4、转轴直径分别为 $\Phi 20\text{mm}$，$\Phi 25\text{mm}$，防止错装造成意外伤害； 5、脚踏部位设置有防滑措施； 6、运动位设置有限位装置； 7、为防止对使用者造成跌落伤害，设置有防护装置（设置有靠背）。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35	棋牌桌	65	套	1. 桌面采用不锈钢材质，板材厚度为 1mm，图样及字样蚀刻处理； 2. 台面边框及加强管管材壁厚不小于 2mm； 3. 座位立柱管材规格不小于 $\Phi 76\text{mm} \times 3\text{mm}$，棋牌桌，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并与其他管材同时满足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试验要求； 4. 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50\text{mm} \times 25\text{mm} \times 1.5\text{mm}$，$70\text{mm} \times 30\text{mm} \times 3.0\text{mm}$。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36	直立健身车	10	套	1、主管采用不小于 120×60mm×3mm 矩形管，主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ϕ 60×3.0mm 钢管； 2、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 3、扶手管直径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4、设置有缓冲装置，防止器材各部件之间的刚性碰撞； 5、转轴部位具有阻尼装置，轴承部位具有防水结构； 6、踏板与地面间距大于 80mm，踏板部位具有防滑结构设计，脚蹬面采用冲压凸台防滑设计，摩擦系数大于 0.5； 7、器材设计有地理标识。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37	告示牌	57	套	1、产品尺寸：1135mm*118mm*1550mm 2、采用双立柱结构，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ϕ 114mm×3mm 优质钢管，； 3、告示牌采用不锈钢材质，图样及字样蚀刻处理； 4、采用双面不锈钢板，边缘及尖角不允许外露； 5、牌面尺寸 600×900mm；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38	室外椭圆机	52	套	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ϕ 114mm×3mm 优质钢管，并与其他管材同时满足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要求； 2、主要承载横梁采用 ϕ 76 mm×3 mm 钢管； 3、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 4、不存在卡夹，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结构。 5、脚踏部位设有防滑措施，防滑面积不小于 3×104mm²，摩擦系数不小于 0.5，两踏板间距不小于 230mm 6、活动部件与主立柱之间的距离不小于 110mm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39	五人站综合训练器	5	套	1、器材主要管材壁厚不得小于 2mm； 2、器材应设计科学的牵索方式； 3、器材应配置适宜 100Kg 人体载荷的重块； 4、牵索钢丝绳应选用耐腐蚀的金属钢丝绳，抗拉强度不得低于 100Kg； 5、座靠垫设计应舒适美观； 6、重块滑杆采用外径不低于 $\phi 20$ 的钢材； 7、外露滑轮等动态组件均有防护设置，防止引入点对使用者及周围人群造成伤害； 8、脚踏转盘应设计有冲压凸台，防滑脱； 9、器材应能满足多人同时使用，锻炼身体多部位； 10、应设置被使用者容易识别的调节装置，使用的机件不应与使用者的运动范围相干涉； 11、应设置其正确功能并且能容易看见的锁定机构； 12、应配置有防止疏忽变更或锻炼时松动的紧固性装置； 13、外部载荷试验后支撑处的变形量应小于等于 0.4/100； 14、外部载荷试验后悬挂支撑处的变形量应小于等于 0.35/150； 15、主要功能：坐姿蝴蝶、坐姿推胸、坐姿推举、坐姿前拉、收腹举腿、双臂屈伸、负重伸腿、腿部后弯、下拉、颈后下拉、曲臂上拉、直立上提、扭腰、坐式划船； 16、锻炼肌肉：胸大肌、胸三角肌、胸肌、肱三头肌、肩带、背阔肌、肱二头肌、三角肌、股四头肌、大腿后部肌群、肱二头肌、前臂肌群、斜方肌、腹斜肌、长背肌、腹部、背部肌群； 17、器材醒目位置应标有详细的使用示范图、功能简介及安全警示语；器材应配置用户手册，供使用及安装参照；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40	单人站	1	套	1) 器材主要管材不小于 100×50×2.0mm 扁椭圆管; 2) 器材应设计科学的牵索方式, 选用优质钢丝绳; 3) 器材配重采用优质钢材冲压成型, 配重不少于 75Kg; 4) 器材连接部位采用不小于 4mm 钢板激光切割而成, 保证强度的同时增强器材美观度; 5) 座靠垫设计应舒适美观, 采用优质海绵, 外包优质人造革皮面; 6) 重块滑杆采用外径不低于 $\Phi 20$ 的实心钢材; 7) 外露滑轮等动态组件均有防护设置, 防止引入点对使用者及周围人群造成伤害; 8) 器材采用单站位设计, 功能至少包括多角度坐姿夹胸、多角度坐姿平推、高位下拉、前踢腿等功能, 可锻炼身体多个部位; 9) 器材醒目位置应标有详细的使用示范图、功能简介及安全警示语; 器材应配置用户手册, 供使用及安装参照。
41	十二位哑铃架	6	套	1) 双层哑铃架, 可放置不少于 12 只哑铃; 2) 哑铃架主体管材不小于 50×50×2.0mm 高强度优质钢管。
42	哑铃架	1	套	1) 双层哑铃架, 可放置不少于 12 只哑铃; 2) 哑铃架主体管材不小于 100×50×2.5mm 高强度优质平椭圆钢管。
43	室外羽毛球柱	1	副	1、立柱及横梁采用 $\Phi 60$ mm, 壁厚 3.0mm 钢管; 2、高度可调节, 适用于成人及中小学生使用; 3、采用配重箱体式结构, 可随时移动搬运; 4、球网采用天然纤维材料; 5、紧固标准件防松、防锈、防盗。
44	室内椭圆机	5	台	1. 仪表 LED 显示: 红色点阵, 白色米字窗显示程序/设置资料显示/红色 LED 显示时间距离心率每分钟速度显示, 热量代谢当量速度瓦特显示 2. 功能: 音频输出及 USB 输入接口及功放功能 3. 20 个运动程序: 1 个手动程序、11 个自动程序、4 个 HRC 心率控制程序、1 个心率恢复程序、1 个脂肪测试程序、1 个 Gerkin 体能测试程序、1 个瓦特控制程序 4. 输入电压: 使用 6-12VDC/500mA 5. 步幅不小于 50CM 6. 手把用 TPR 材料手感舒适, 用料足产品重量比同级产品重 7. 四轨四轮滑行结构, 铝合金导轨 8. 滑轨高低可调。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45	夹扩胸训练器	1	台	1. 主体管材规格选用 148mm×98mm×4mm 特制槽钢及 120mm×50mm×3mm 高强度大截面优质平椭圆钢管。 2. 产品采用全封闭金属防护罩，更美观、更安全。 3. 传动系统采用高强度拉力带+防跑偏带轮。 4. 胸垫前后位置可调节，便于用户个性化选择。 5. 坐垫上下位置采用无级刚性锁紧气弹簧，操作方便，可实现无级调节，保证调节顺畅不费力，可供用户个性化选择。 6. 人体工程学设计的手柄，提高用户使用的舒适度，并保证其专业使用的强度。 7. 器材外形尺寸不小于：1265mm×830mm×1955mm。 8. 最大使用者人体质量≤100kg。 配备有 LCD 电子显示仪表，显示屏不小于 135mm×105mm, 可显示：重量、次数、时间、功率、热量等运动参数，不少于 5 种锻炼程序。
46	十字下拉训练器	2	套	1. 主体管材规格选用 120mmX50mmX3mm 高强度大截面优质平椭圆钢管。 2. 人体工程学设计的手柄，提高用户使用的舒适度，并保证其专业使用的强度。 3. 本器材属多功能拉力训练器，可进行低位臂弯举、高位臂弯举、站姿正握下拉、站姿反握下拉、站姿单臂反握下拉等手臂肌肉的训练等。 4. 传动系统采用钢丝绳+防跑偏带轮。 5. 配重块采用两组设计，每组不少于 75kg。 6. 器材外形尺寸（长 X 宽 X 高）：3445mm×710mm×2205mm。
47	内外夹腿训练器	1	台	1. 主体管材规格选用 120mm×50mm×3mm 高强度大截面优质平椭圆钢管。 2. 人体工程学设计的手柄，提高用户使用的舒适度，并保证其专业使用的强度。 3. 本器材属多功能拉力训练器，可进行低位臂弯举、高位臂弯举、站姿正握下拉、站姿反握下拉、站姿单臂反握下拉等手臂肌肉的训练等。 4. 传动系统采用钢丝绳+防跑偏带轮。 5. 配重块采用两组设计，每组不少于 75kg。 6. 器材外形尺寸（长 X 宽 X 高）：3445mm×710mm×2205mm。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48	卧式推举训练器	2	台	1. 主体管材规格选用 120mm×50mm×3mm 高强度大截面优质平椭圆钢管。 2. 配备 2 个杠铃位置，以使用户个性化选择。 3. 器材外形尺寸（长×宽×高）：1350mm×1245mm×1260mm。 4. 最大使用者人体质量≤100kg。
49	轻商用跑步机（LED）	16	台	整机尺寸：2100*930*1610MM 跑步面积：1600*600MM 最大载重：165KG 速度范围：1-22KM/H 坡度范围：15 档（0-15%） 仪表功能：带 USB/音频接口/内置双声道环绕扬声器 2 个
50	环形上肢协调	1	套	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φ114mm×3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φ40mm×2.0mm 钢管； 2、手柄采用注塑件，活动把手（不含韧性部件）质量小于 600g； 3、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4、其它要求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要求； 5、可以维持和改善上肢腕关节、肘关节、肩关节活动范围，更大程度改善上述关节的活动度和上肢稳定性、协调性；
51	上下肢训练器	9	套	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φ114mm×3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100×50×3.0mm 钢管； 2、座板与靠背采用一次冲压成形，板材厚度不小于 4.0mm，座椅、靠背上表面边缘以 R 不小于 3mm 的圆弧过渡；座椅下部、靠背后侧棱边 R 不小于 2mm； 3、主轴直径不小于 30mm； 4、曲柄为厚度不小于 10mm 优质钢板。 5、安装轴承处采取有效防水、防尘措施； 6、手轮采用 ASA 材质注塑成型，外圆周边有凹凸结构，增加使用舒适感；手轮轴直径不小于 17mm；
52	台球桌	6	张	库 型：全实木木库 外径尺寸：281cm x153cmx84cm(110” x60½” x33) 内径尺寸：254cm x127cm(100 “x50)
53	PVC 地胶	274	平米	5mm 厚
54	台球桌台尼更换	1	张	星牌台尼更换
55	室内引体向上	1	台	包装寸:2270*1350*320mm 组装寸:1350*1120*2250mm 产品净重:90KG 产品净重:112KG 产品包装:木箱
56	乒乓球挡板	10	个	规格:约 1400*750mm 装箱重量:约 30KG 装箱尺寸:约 1330*360*140mm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57	室内单人站组合训练	1	台	1) 器材主要管材不小于 100×50×2.0mm 扁椭圆管； 2) 器材应设计科学的牵索方式，选用优质钢丝绳； 3) 器材配重采用优质钢材冲压成型，配重不少于 75Kg； 4) 器材连接部位采用不小于 4mm 钢板激光切割而成，保证强度的同时增强器材美观度； 5) 座靠垫设计应舒适美观，采用优质海绵，外包优质人造革皮面； 6) 重块滑杆采用外径不低于 Φ 20 的实心钢材； 7) 外露滑轮等动态组件均有防护设置，防止引入点对使用者及周围人群造成伤害； 8) 器材采用单站位设计，功能至少包括多角度坐姿夹胸、多角度坐姿平推、高位下拉、前踢腿等功能，可锻炼身体多个部位； 9) 器材醒目位置应标有详细的使用示范图、功能简介及安全警示语；器材应配置用户手册，供使用及安装参照。
58	轻商划船器	1	台	阻力调节:智能调节 商品毛重:42.0kg 材质:金属 最大载重: 120kg 控制面板: 显示屏
59	商用划船训练器	5	台	锻炼部位: 训练上身肌群; 核心肌群; 下身肌群 控制面板: LCD 液晶显示屏 显示窗口: 扫描; 时间; 距离; 卡路里; 速度 心率控制: 手握心率 传动系统: 高强度纤维带 阻力控制: 手动旋钮式调节 阻力变化: 1-8 段 飞轮规格: Φ 24cm, 6KG 内磁控轮; 单向 运行结构: 滑轮轨道式结构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60	上肢牵引器	70	套	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 其他管材壁厚不小于 3mm, 主要承载横梁采用 $\phi 48\text{mm} \times 3\text{mm}$ 钢管; 2、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 其半径不小于 3mm, 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 3、用于握持的支撑部位的横截面在任何方向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 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4、活动把手 (不含柔性部件) 质量不大于 600g; 5、若使用链环结构时, 链扣之间最大间隙小于 8mm; 6、轴承处设有防水结构, 拉杆处有缓冲限位装置。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61	仰卧起坐板 (单)	3	套	1、主要承载立柱采用钢管厚度不小于 3mm 标准管材, 并与其它管材同时满足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要求; 2、仰卧板间隙均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要求或采用整体式板面; 3、器材立柱管材不小于 $\phi 60 \times 3\text{mm}$; 4、安装方式采用预埋式, 地基尺寸 $400\text{mm} \times 700\text{mm} \times 500\text{mm}$。 # 产品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要求、提供检验报告和 NSCC 证书及确认函。
62	乒乓球	50	个	型号: 三星球 大小: 40mm^+ 特点: 击球感, 落点, 声音, 旋转运动轨迹保持塞璐璐乒乓球的规律。采用全新材料和工艺, 从而圆度与弹性俱佳
63	乒乓球拍	10	支	品牌: DHS/红双喜 星级: 五星级 底板: 厚芯五层纯木 配置: 双面反胶 拍 柄: 横拍 (长柄)
64	室内乒乓球台	8	张	规格尺寸: 台长: 2740mm 台宽: 1525mm 台高: 760mm 平面度: $\leq 3\text{mm}$ 包装尺寸: $1650 \times 1550 \times 240\text{mm}$ 系列: 标准运动系列 室内球台/室外球台: 室内球台 台面颜色: 蓝色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人：_____

中标供应商：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年____ 月____ 日

一、合同书

北京市密云区体育局的购置更新健身器材和建设社区健身角项目(货物名称)经北京信苑建设有限公司以 11011824210200004723-XM001 号招标文件, 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_____为中标供应商。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协商一致, 同意按照下列条款, 签订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应当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 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合同特殊条款
- d.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e. 合同一般条款
- f.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2、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 货物采购清单

数量: 货物采购清单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合同签署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50%作为预付款; 采购的器材全部安装完成且验收合格, 经财政评审后支付至审定后合同价款 95%, 剩余 5%作为质保金, 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5、本合同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 180 天之内, 采购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 检验, 并达到验收合格, 交付使用。

6、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生效。

7、附件:

附件 1: 《货物报价清单》

附件 2: 中标供应商方联系人信息

附件 3: 技术规范及要求

采购人: _____

中标供应商: _____

名称: (印章)_____

名称: (印章)_____

代表人(签字): _____

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帐号: _____

二、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当解释为：

- 1.1 “合同”系指采购人与中标的供货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就本次政府采购的相关事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相关文件。
- 1.2 “货物”系指中标供货商根据合同约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用品、设备、机械、仪表、备件等，包括相应的工具、使用说明、保修维修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 1.3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货商提供或承担的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技术援助、培训或者其他与货物相关的服务。
- 1.4 “采购人”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 1.5 “中标供应商”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 1.6 “合同履行地”系指合同约定将货物运至、安装或者提供服务的地点。
- 1.7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 2.1 中标供应商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当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或技术规范附件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 3.1 中标供应商应当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向采购人（含最终用户）提出侵权诉讼，中标供应商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给采购人（含最终用户）造成的经济损失。

4. 包装要求

-
-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全部货物, 均应当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 且该包装应当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货物包装应当适应远距运输并且防潮、防震、防锈、防粗暴装卸, 确保货物安全无损, 运抵合同约定地点。由于货物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等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 4.2 每件货物包装箱内应当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装运标志

- 5.1 中标供应商应当在每一货物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 _____ (采购人)

合同号: _____ (招标编号)

装运标志: XXXXXX

收货人代号: XXXXX

目的地: XXXXXX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XXXXX

毛重 / 净重: XXXXXX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XXXXX

- 5.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 中标供应商应当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 为便装卸和搬运, 标明“重心”和“吊装点”。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 中标供应商应当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6. 交货方式

- 6.1 交货方式为下列其中一种, 具体交货方式在合同特殊条款中约定。
- 6.1.1 现场交货: 中标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 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

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2 工厂交货：由中标供应商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采购人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3 采购人自提货物：由采购人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6.2 中标供应商应当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3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运输方式、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采购人。同时中标供应商应当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三份包括合同号、运输方式、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采购人。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中标供应商装运的货物不应当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中标供应商应当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 装运通知

7.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中标供应商通知采购人货物已备妥并准备运输的48小时内，应当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采购人。

7.2 如因中标供应商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采购人的，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当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8. 付款条件

8.1 付款条件详见第二节合同特殊条款。

9. 技术资料

9.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约定外)以下列方式交付：

本合同生效后10天之内，中标供应商应当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

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等相关资料寄给采购人。

9.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当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9.3 如果采购人确认中标供应商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的，中标供应商将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 10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采购人。

10. 质量保证

10.1 中标供应商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规范 and 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0.2 中标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

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中标供应商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0.3 根据采购人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采购人应当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应当免费修理、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0.4 如果中标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 10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10.5 除“合同特殊条款”约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12 个月内。

10.6 数据资源须为正版授权资源，项目验收时，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作品的原创作者或出版社的版权授权书原件及复印件盖投标单位公章（复印件采购人留存），否则不予验收，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11. 检验和验收

-
- 11.1 在交货前，中标供应商应当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当视为最终检验。
- 11.2 货物运抵合同约定的履行地点后，采购人应当在30日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
- 11.3 采购人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中标供应商有义务为采购人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 11.4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中标供应商必须提前通知采购人。

12. 索赔

- 12.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0.5 款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采购人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中标供应商提出索赔（责任应当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 12.2 在根据合同第 10 条和第 11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中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中标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人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2.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中标供应商应当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采购人，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中标供应商同意退货，可以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 12.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采购人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货物价格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 12.2.3 使用符合技术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的，中标供应商应当承担采购人（含最终用户）一切费用和

风险。同时，中标供应商应当按合同第 10 条规定，相应地延长修理或更换部件的质量保证期。

- 12.3 如果在采购人发出索赔通知后 15 天内，中标供应商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当视为已被中标供应商接受。如中标供应商未能在采购人提出索赔通知后 15 天内或采购人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2.2 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采购人将从合同款或从中标供应商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3. 延迟交货

- 13.1 中标供应商应当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采购人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 13.2 如果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采购人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 13.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中标供应商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采购人。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4. 违约赔偿

- 14.1 除合同第 15 条规定外，如果中标供应商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提供服务，采购人可以要求中标供应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15. 不可抗力

- 15.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当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当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
- 15.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当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3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 15.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当通过协商在 7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6. 税费

- 16.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 17.1 因本合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争议，甲、乙双方选择如下第 2 种争议解决方式：
- (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按其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 (2) 向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因违约解除合同

- 18.1 在中标供应商违约或出现下列情形的情况下，采购人可以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同时保留向中标供应商追诉的权利。
- 18.1.1 中标供应商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采购人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 14.1 款的规定采购人可以解除合同；
- 18.1.2 中标供应商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采购人可以解除合同；
- 18.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采购人可以解除合同。
- 18.2 在采购人根据上述第 18.1 款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中标供应商应当承担采购人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中标供应商应当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 破产终止合同

- 19.1 如果中标供应商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供应商，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中标供应商补偿。但采购人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采购人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0. 转让和分包

- 20.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 20.2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免除中标供应商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中标供应商共同对采购人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1. 合同修改

- 21.1 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2. 通知

-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当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当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3. 计量单位

- 23.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4. 适用法律

- 24.1 本合同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5. 履约保证金

- 25.1 履约保证金应当使用本合同指定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 A. 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该保函应当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其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格式书写。
 - B. 支票、汇票
- 25.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采购人因中标供应商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 25.3 履约保证金在法定的货物质量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 25.4 如果中标供应商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采购人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质量保证期结束后 30 天内，采购人将把履约保证金的剩余部分无息退还中标供应商。

26. 合同生效和其他

- 26.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确定，不得违背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 26.2 合同将在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由中标供应商递交履约保证金后开始生效。
- 26.3 本合同一式 5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和乙方各执 2 份，采购代理机构 1 份。

三、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专用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专用条款为准。合同专用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 定义：

1.4 采购人(甲方)_____

1.5 中标供应商(乙方)_____

1.6 合同履行地： 采购人指定地点

6、 交货方式

6.1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合同签订后 天之内，采购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检验，并达到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8、 付款条件：

10、质量保证：

10.5 乙方对提供的设备须提供____年的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年内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当免费维修或更换。

1) 质保期内非因甲方人为原因而出现的故障问题，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维修、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如因甲方使用不当造成故障，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2) 保修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应在 12 小时内响应，并在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对设备进行维修；保修期内因质量问题，设备需要返厂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12、索赔：根据合同一般条款约定。

15、不可抗力：根据合同一般条款约定。

17、合同争议的解决：甲、乙双方选择第(2)种争议解决方式。

适用于本合同特殊条款的其他条款：

(1) 合同价额为：投标最终报价作为合同总价，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合同。

(2) 投标报价包括相关费用：含采购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费、技术服务费、维修费、培训费、人工费、机械费、措施费、规费、税金、保险费等全部费

用。

(3) 发票事项：本合同下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均应至少提前【5】个工作日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合法合格的正式增值税普通发票并负责送达甲方，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视为违约。

附件 1：《货物报价清单》

货物报价清单

序号	名称	生产厂家、 产地	品牌、规格、 型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总价（元）							

附件 2：中标供应商联系人信息

中标供应商联系人信息

供应商名称				
地址				
邮编				
电子邮件地址				
网站地址				
总联系人信息				
姓名：				
所在部门及职务：				
联系电话：				
手机号码：				
传真号码：				
其他联系人信息				
序号	姓名	所在部门及职务	联系电话	手机号码
1				
2				
3				
4				
5				
6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 营业执照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1）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小微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2）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此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

（3）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 （采购人）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_____日历天，采购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检验，并达到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2）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3）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5）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或印鉴）：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招标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投标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实质性格式）。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或印鉴）：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供货期 (天)	质保期 (年)
		大写	小写		

注：此表中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生产厂家	产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合价 (元)
1								
2								
3								
4								
...								
总价（元）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 注：
-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类似业绩情况表

近三年内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表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 情况	合同额 (元)	是否有用户 反馈情况

注： 1、投标人必须提供能够证明上述案例真实性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及验收合格通知书复印件，合同复印件中必须至少包括合同的甲乙双方，合同详细标的和双方签章及生效时间。

2、近三年指 2021 年 4 月至 2024 年 4 月。

3、年度用户满意度评价复印件

4、所有复印件应清晰，并由投标人单位加盖公章。

5、不提供复印件的业绩，评分阶段不予以考虑。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8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9 技术方案（格式自制）

技术方案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产品技术性能
- 2) 项目实施方案
- 3) 质量保证方案
- 4) 售后服务方案
- 5) 应急预案及措施